

量分析，都假定其他影响因素固定不变。

二、区域经济发展的形式

区域经济发展包括三种情况：第一种是量的扩张，是区域经济发展的简单、初级形式；第二种是质的提高，是区域经济发展的质的提升，是区域经济发展到一定程度后所追求的经济发展的重要方式；第三种既包含量的扩张，也包含质的提高，是区域经济发展的普遍形式。

（一）量的扩张

量的扩张表现为规模扩大。描述区域经济规模扩大的指标包括产值、产量和增加值等。其中产值包括工农业总产值、社会总产值等，描述的是物质生产部门的活动规模，因经济学意义不大，现在已经不大使用了（只在部分乡镇及以下区域还在使用）。产量不仅描述了各种实物生产部门的活动规模，也反映当地生产特点和物质需求保障程度，特别是与人均指标结合使用，不仅有经济学意义，而且有社会学意义。

区域经济生产量的衡量与国民经济一样，使用区域的总产值来计算。世界上曾出现过两种国民经济核算体系。一种是联合国 1968 年正式公布的《国民经济核算体系》（SNA）。该体系衡量生产量的指标是国内生产总值（GDP）和国民生产总值（GNP）。GDP 以国土范围计，是按市场价格计算的增加值的简称。它是一个国家（地区）内所有常住单位在一定时期（如一年、一个月）内创造的增加值（总产值-中间消耗）总和，在地区层面则称地区生产总值。GNP 以国籍人口计算，是按市场价格计算的财富增加的简称。它是一个国家或地区所有国民一定时期内初次分配的最终成果，是一个国家或地区居民富裕程度的标志。在地区层面，则称居民生产总值。1993 年，联合国将国民生产总值改称为国民总收入（GNI）。另一种是以马克思主义再生产理论为依据，坚持只有物质生产部门创造财富的观点，以五大物质生产部门的生产活动为核算范围，即国民收入（national income）。国民收入是指从事物质资料生产部门（农、工、建、运、商）的劳动者在一定时期内所创造的价值，即净产值，它等于社会总产值扣除中间消耗。但目前后一套指标体系正在淡化，甚至在很多情况下所说的“国民收入”就是指国民总收入。GDP、GNP 和国民收入三者的差别在于：国民收入只统计了物质生产部门新创造的价值，而国民生产总值统计所有部门（常住单位）的初次分配，国内生产总值统计所有部门的新增价值。即使是对物质生产部门，国民收入不包括固定资产折旧，而 GNP、GDP 包括固定资产折旧。

区域经济生产量的增长，衡量指标是增长幅度和增长速度。增长幅度，即目标期指标值减去基期指标值，描述的是该指标增加的幅度。通常用相对增大幅度，即增加的幅度与基期指标之比。增长速度，包括当年增长速度、若干年平均增长速度等，一般要扣除物价因素，即按不变价计算。人均国民生产总值、人均国民总收入的变